

关于大通三石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开放 A 档 07 申购的公告

根据《大通三石 2 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和《大通三石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大通三石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A 档 07 将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开放申购,委托人可以通过网上交易软件和本集合计划的推广网点办理申购业务。现将开放申购的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1、本次开放的要素

本集合计划将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办理申购,2017 年 5 月 18 日截止,2017 年 5 月 22 日起息,期限和收益率见下表:

产品	代码	到期日	预计到账日	期限	起点	最高年化收益率	规模上限
三石2号A档07	A90207	2017-9-12	2017-9-14	113天	100万	4.5%	850万

2、申购的办理时间

A 档 07 申购自 2017 年 5 月 16 日起开始办理,委托人可以通过网上交易软件和本集合计划的推广网点办理申购业务,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5 月 18 日。

3、参与申购的原则

- (1) 集合计划采取金额申购的方式;
- (2) 首次参与的最低金额为 100 万元;
- (3) 追加参与的最低金额为 10 万元,且超过部分必须是 10 万

元的整数倍；

(4) 单位份额申购价格为 1 元。

4、本次开放期根据“先到先得”原则，实行规模上限控制。委托人参与申购的确认程序如下：

(1) 先到先得，逐笔确认。

对委托人提交的有效参与申请按照提交时间先后进行排序，根据先到先得原则进行逐笔确认，直至某笔参与申请如全部确认后此期发行规模首次超过规模上限。此时，对提交时间早于此笔参与申请的有效参与申请予以全部确认；对此笔按以下程序继续进行。

(2) 确认此笔参与申请的有效性，并确定参与份额。

此笔可申购的份额 $M = \text{本期规模上限} - \text{此笔参与申请确认前有效参与份额}$ ；

$M > 100$ 万元，此笔参与份额 $= M$ ，则确认成功，

$M < 100$ 万元，此笔申购确认失败。

5、参与资金利息的处理方式

委托人的参与资金在份额起息前不产生利息。

6、如有任何疑问，请咨询各推广网点工作人员，或致电大通证券客服专线：4008-169-169。

本公告内未尽事宜以《大通三石 2 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为准。
特此公告。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一日